

证券代码：870362

证券简称：新电电气

主办券商：长江证券

武汉新电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合规性

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会提议召开，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四）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本次会议召开时间：2019 年 8 月 11 日 8:30。

预计会期 0.5 天。

（五）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方式召开。

（六）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本次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为 2019 年 8 月 7 日，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七）会议地点

武汉新电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关于提名程行斌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议案

公司第一届董事会于 2019 年 8 月 7 日任期届满，为保证公司董事会的正常运行，现提名程行斌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继续连任。任期三年，任职期限自 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之日起生效。

（二）审议《关于提名邱凌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议案

公司第一届董事会于 2019 年 8 月 7 日任期届满，为保证公司董事会的正常运行，现提名邱凌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继续连任。任期三年，任职期限自 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之日起生效。

（三）审议《关于提名陈鹏云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议案

公司第一届董事会于 2019 年 8 月 7 日任期届满，为保证公司董事会的正常运行，现提名陈鹏云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继续连任。任期三年，任职期限自 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之日起生效。

（四）审议《关于提名梁虹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议案

公司第一届董事会于 2019 年 8 月 7 日任期届满，为保证公司董事会的正常

运行，现提名梁虹女士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继续连任。任期三年，任职期限自 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之日起生效。

（五）审议《关于提名胡孝菊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议案

公司第一届董事会于 2019 年 8 月 7 日任期届满，为保证公司董事会的正常运行，现提名胡孝菊女士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任期三年，任职期限自 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之日起生效。

（六）审议《关于提名戴兵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监事》议案

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监事于 2019 年 8 月 7 日任期届满，为保证公司监事会的正常运行，现提名戴兵先生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监事，继续连任。任期三年，任期自 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之日起生效。

（七）审议《关于提名周凤姣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监事》议案

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监事于 2019 年 8 月 7 日任期届满，为保证公司监事会的正常运行，现提名周凤姣女士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监事，继续连任。任期三年，任期自 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之日起生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由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股东账户卡和代理人身份证办理登记。

（二）登记时间：2019 年 8 月 11 日 8：30

（三）登记地点：武汉新电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四、其他

（一）会议联系方式：联系人：雷勇 电话：027-87801886

（二）会议费用：食宿及交通费自理

五、备查文件目录

《武汉新电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武汉新电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武汉新电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7月25日